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深入贯彻国务院、省政府和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完善政务公开制度，加大信息公开力度，畅通信息公开渠道，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持续提升。

（一）主动公开方面。一是加大公开力度。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持续加大空气质量、水环境质量、土壤污染防治、生态环境监管等生态环境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全年局部门网站公开信息 721 条。二是加强新媒体公开阵地建设。及时更新“生态文明平顶山”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生态环境栏目，发布国家、省、市重要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政策法规和工作动态，解读生态环境保护重点工作政策背景，进展情况，回应公众关切。全年微信公众号更新信息 1551 篇，微博发布信息 756 篇，取得良好的宣传效果。三是开设“美丽鹰城·近悦远来”专题专栏，积极推介宣传我市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着力完善依申请公开登记管理、协同办理、会商把关、送达存档等机制，通过分类指导、加强督办，规范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全年收到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提交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6 件，在规定期限内全部办理完毕；网站互动交流 13 期，在规定期限内全部答复完毕。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加强政府与公众关系的重要渠道，严格落实政务信息保密审查制度、信息发布审核制度，上传信息由主办科室、分管领导、办公室层层把关审核，确保信息准确、有效，促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

（四）平台建设方面。一是持续加强政府网站建设。认真做好部门网站运行维护，每日对网站发布信息和内容进行严格审核。二是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开展网站适老化与无障碍改造工作，优化内容展示形式和方式，实现栏目图标化，数据可视化，用户便利化。三是加大安全检测评估频次。全年开展安全检测评估 4 次，未发现安全隐患。

（五）监督保障方面。一是定期安排专人对网站、政务新媒体进行检查，主要检查网站公开频率、政务新媒体发布数量、语言文字规范、网站安全等；二是积极参加市政府公开办组织的相关工作会议及培训，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7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0		
行政强制	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6	0	0	0	0	0	1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	0	0	0	0	0	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	0	0	0	0	0	3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3	0	0	0	0	0	3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0	0	0	0	0	3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6	0	0	0	0	0	1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还存在制度体系不够完善、工作人员业务素质不够高等问题。二是栏目设置还不完善，部分栏目更新不够及时，发布内容还不全面。三是依申请公开答复还不够规范,需要继续提升专业知识。

2023 年存在问题改进情况：一是综合采取举措，加强业务培训，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工作，充分发挥生态环境部门政府门户网站的平台作用，搞好平台内容建设。二是强化社会宣传,利用自主微信微博等政务新媒体，做好多渠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